

桃園市政府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32088桃園市中壢區廣州路25號
承辦人：工作人員 李宛庭
電話：03-4583500#835
傳真：03-4575470
電子信箱：st219@dsjh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東國中戶海教字第11400037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桃園海洋教育週成果冊格式 (376439641X_1140003765_ATTACH1.odt、
376439641X_114000376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6月8日世界海洋日，本市辦理「海洋教育週」宣導，請各校配合宣導事項，另徵求短影音投稿，歡迎師生踴躍參與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教署「113學年度補助實施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辦理本市海洋教育議題融入教學，請各校規劃多元教學方式進行活動或集會時間進行海洋教育宣導等。
- 三、辦理期間：114年6月2日至6月13日，為期二週。
- 四、實施方式不限，如欲參考相關資源請上「桃園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」官網(www.oemec.tyc.edu.tw)點選「計畫成果—歷年海洋教育週」或上網搜尋「世界海洋日」，附檔提供過往宣導簡報資料供參。
- 五、請於6月底前提供前揭宣導活動之成果資料，檔名請打「114年海洋教育週成果_學校名稱」mail至戶海中心信箱 tycoemec@dsjhs.tyc.edu.tw，附檔檢附成果冊格式。

教務處

114/05/16 09:06



1140003701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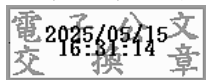


六、海洋教育週推動成果攸關全國評選，各校繳交成果將公布在中心官網，請各校務必配合。

七、今年首次開放各校師生投稿「海洋教育宣導短影音」，請至「桃園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」FB中「桃園海洋教育週」貼文下方留言處PO上影片，相關投稿規則詳見貼文，即可獲得限量禮品，送完為止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